



序





部長序

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自 83 年 7 月 1 日成立以來，迄今即將屆滿 20 週年，該署同仁深切體認「鑒往知來」的重要，特別將南投檢察官辦公室時代至創署到現在的歷史軌跡，刻入典籍編成署誌，個人甚感贊同並至為感佩。因為經由署誌的編撰，不僅可以蒐集、整理前人的智慧與結晶，作為提升檢察業務之參考，以達事半功倍之效，而且也凝聚了全署同仁的向心力，實在有其重要意涵。

仔細拜讀南投地檢署署誌「流光歲月 古今實錄—南投地檢廿年風采紀實」，內容豐富翔實，令人印象深刻。自「源遠流長」中瞭解南投地檢署的茁壯成長，從「風華絕色」中看到南投地檢署偵辦案件、行政業務、司法保護的精彩絕倫，由「人文薈萃」中透過林檢察長與歷任檢察長的對談，可瞭解前人之智慧更感受其等對南投地檢署的守護與期盼。

梁啟超於「中國歷史研究法」曾提到：「史料為史之組織細胞，史料不具或不確，則無復史之可言」，透過史料，歷史才能說話，是以史料之蒐集實為一艱鉅任務，早年檔案常因疏於保存而散失，實為可惜，但觀之南投地檢署署誌，其史料豐富，許多珍貴文件、照片均妥善保存，可知其於檔案管理之用心。南投地檢署同仁在公餘之際，順利將署誌編撰完成，實屬不易，殊值嘉許。

美國著名法學家霍姆斯（Oliver Wendell Holmes, Jr.）曾述「法律顯示了國家幾個世紀以來發展的故事，它不能被視為僅僅是數學課本中的定律及推算方式。」法律本身即是一本歷史，雖然歷經多次修改，但其實現正義、保障人權之宗旨恆久不變，檢察機關亦復如此，雖然容有人事、設備更迭，但對於「公義」與「關懷」的展現，則是責無旁貸的使命，永不改變。期許同仁「前事不忘，後事之師」，以史為鏡，師承前人之精神，堅守崗位，共同為檢察業務之推展奉獻心力，再創新猷。謹以此為序，與全體同仁共勉之。

法務部部長

梁啟超 謹誌